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欧阳正良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董事长欧阳正良、独立董事李鹏志、王茂祺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与股东会的各项决议，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经营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有成效的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在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等方面的成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分配预案之日的总股本144,644,0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43,393,202.10元。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在企业管理的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保障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和完整、保障资产安全，为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保障。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整体而言，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合法合规。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从锁定结售汇成本的角度考虑，能够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正常生产经营，也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

9.01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2 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3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4 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9.01、9.02 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制定及修订的相关治理制度全文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上述议案中，子议案 9.01、9.03 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0、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有关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的最新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该薪酬方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并同意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有关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的最新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该薪酬方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公司董事方芙蓉女士、兰美华女士、付丽萍女士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优化调整组织结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该议

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